2026年内蒙古自治区政府专项债券

赤峰市医院新城区分院建设项目一期工程

财务评估报告

内珏诚咨字[2026]第16号

内蒙古珏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地址：呼和浩特市新城区丁香路7号办公园区5号楼

电　话：0471-3593300

传　真：0471-3593300

Email：juechengzixun@126.com

目　录

一、审核评估依据 2

二、项目基本情况 2

三、审核评估设定条件说明 6

四、“融资项目”的合规合法性审批情况 7

五、“融资项目”审核评估情况 7

六、“融资项目”审核评估结论 18

七、潜在影响项目收益和融资平衡结构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18

八、投资者保护措施 24

九、资金管理方案 25

十、审核需要说明的事项 25

十一、本报告的使用范围 25

2026年内蒙古自治区政府专项债券
赤峰市医院新城区分院建设项目一期工程
财务评估报告

内珏诚咨字[2026]第16号

赤峰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我们接受委托，对赤峰市医院新城区分院建设项目一期工程专项债券发行额度中所涉及的赤峰市医院新城区分院建设项目一期工程（以下简称“融资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方案进行独立审核评估咨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财政部《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赤峰市卫生健康委员会作为项目建设牵头单位，向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申请将赤峰市医院新城区分院建设项目一期工程专项债券列入2026年内蒙古自治区政府专项债券（以下简称“专项债券”）发行计划。

赤峰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简称“委托人”）拟将申请发行内蒙古自治区政府地方专项债券（以下简称“地方专项债券”），委托人的责任是提供与“融资项目”相关的审核资料，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和准确性负责；我们的责任是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相关服务业务准则，对上述资料实施专项审核评估工作并出具审核评估咨询报告。

我们按照上述文件和国家相关法律、法规，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执行审核评估咨询工作。我们的审核评估依据是《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11号——预测性财务信息的审核》，委托人对融资项目收益预测及其所依据的各项假设负责，这些假设已在具体预测说明中予以披露。

根据我们对支持这些假设条件及相关资料的审核，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认为这些假设没有为预测提供合理基础。而且，我们认为，该项目收益预测是在这些假设的基础上恰当编制的，并按照项目运营收益及现金流入预测编制基础的规定进行了列报。

在对“融资项目”进行审核评估过程中，我们本着独立、客观、公正和科学的原则，实施了查阅、核对、询问和分析性复核等必要的程序与方法，在充分取证、论证

和分析的基础上，对委托方提供的《2026年内蒙古自治区政府专项债券赤峰市医院新城区分院建设项目一期工程收益自求平衡方案》（以下简称“融资项目自求平衡方案”）及相关审核资料进行职业判断和客观评判，并发表审核评估咨询意见。

一、审核评估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二）《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

（三）财政部《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

（四）委托方提供的融资项目《发行专项债券自求平衡方案》和该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等基础资料；

（五）《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11号——预测性财务信息的审核》；

（六）《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

（七）内蒙古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内蒙古自治区定价目录》的通知（内发改价规范字[2018]736号）；

（八）其它调查分析数据；

（九）项目建设单位提供的有关收入、支出等基础数据；

（十）委托方作出的声明或承诺。

二、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赤峰市医院新城区分院建设项目一期工程

建设地点：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新城区小新地片区，铁南大街与大新地路东南侧2#、4#、5#地块，其中项目用地地块西侧为铁南大街、北侧为大新地路、南侧为木叶山大道、东侧隔城市绿地为规划支路。项目总用地面积141235平方米。

项目建设性质：新建项目。

项目建设期：本项目建设期为2022年4月-2026年12月。

专项债券申请单位：赤峰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赤峰市医院。

（二）项目建设规模与内容

本项目设置床位600张，一期工程总建筑面积165000平方米（含地下55000平方米），主要建设急救中心用房、急诊用房、门诊用房、医技用房、一期住院病房、教学、科研用房及配套地下停车库、排污设施、院区道路和景观绿化等。

截止目前，项目工程进度如下：一期工程主体结构、外幕墙、机电已完成，装修完成95%，智能化完成85%，净化完成85%，物流完成60%，医用气体完成90%，室外完成85%。目前正在进行装修、净化、物流、防辐射及室外工程等收尾施工。

（三）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方案

根据赤峰市医院新城区分院建设项目一期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及其批复文件，赤峰市医院新城区分院建设项目一期工程估算总投资135,941.40万元。其中工程费用120,352.60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9,115.40万元，预备费4,473.40万元。

本项目总投资135,941.40万元，资金来源于专项债券资金、财政资金及项目单位自筹。财政资金及项目单位自筹：96,716.46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77.15%；拟申请专项债券39,224.94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28.85%。

项目投资估算表（单位：万元）

序号	名称	估算价值
1	工程费用	120,352.60
2	工程建设其他费	9,115.40
3	预备费	6,473.40
	总投资	135,941.40

本项目总投资135,941.40万元，分年度投资计划如下：

资金构成表

序号	资金构成	单位	金额	占比
1	项目资本金	万元	96,716.46	77.15%
2	申请专项债资金	万元	39,224.94	28.85%
3	总投资	万元	135,941.40	100%

项目资金筹措计划（单位：万元）

项目类别	合计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比例
资金筹措	135,941.40	35,382.00	15,112.00	11,600.00	15,152.90	58,694.50	100%
资本金(财政及自筹资金)	96,716.46	15,382.00	10,112.00	6,108.00	15,110.00	50,004.46	71.15%

项目类别	合计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比例
专项债券资金	39,224.94	20,000.00	5,000.00	5,492.00	42.90	8,690.04	28.85%

分年度投资计划表（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总投资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赤峰市医院新城区分院建设项目一期工程项目	135,941.40	35,382.00	15,112.00	11,600.00	15,152.90	58,694.50

（四）拟发行债券基本信息

本项目总投资135,941.40万元，拟申请专项债券39,224.94万元，其中2022年已成功申请专项债券20,000.00万元，发行期限30年，发行利率3.54%；2023年已成功申请专项债券5,000.00万元，发行期限30年，发行利率3.14%。2024年已成功申请专项债券5,492.00万元，发行期限20年，发行利率2.3%。2025年已成功申请专项债券42.9万元，发行期限15年，发行利率3.51%，2026年一期申请专项债券690.03534万元，本期申请专项债券8000万元，拟发行期限20年，拟发行利率2.5%。在项目存续期每半年支付一次利息，到期一次性支付本金及当期利息。此次债券品种为记账式固定利率付息债券、新增债券。债券发行后可按规定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和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上市流通。

债券基本信息表

合计募集规模	39,224.94万元
本期募集规模	8000万元
募集资金用途	拟用于赤峰市医院新城区分院建设项目一期工程。
债券利率	2.5%
还本付息方式	利息按半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发行年限	20年

三、审核评估设定条件说明

“融资项目”债券发行规模与期限、收入测算、运营成本支出及其他商业融资等测算因素，参考委托方出具的《融资项目自求平衡方案》及提供的《项目可研报告》中所载信息和数据设定。

“融资项目”审核评估范围设定为《项目可研报告》确定的范围，其中投资总额、收入与成本、投资计划等主要测算数据均由委托方提供。

（一）专项债券发行规模与期限

根据项目投资进度计划，赤峰市医院新城区分院建设项目一期工程项目计划2026年发行专项债券8000万元，发行期20年，每半年付息一次，到期还本。

（二）债券利率设定

本项目作为2026年内蒙古自治区政府专项债券，根据近期国债发行情况，本着相关性和稳健性的原则，按照利率上浮的原则，本方案债券测算利率设定为2.5%。

（三）利息支付时点设定

本只债券自起息日算，每半年付息一次，到期年度一次性归还本金。其中，考虑到计息期间与“融资项目”运营收益核算期间的适配性，在“融资项目”发债当年年末均按照权责发生制原则计提当年度利息费用，债券存续其它完整年度均视为当年度期初起息期末结算利息费用，归还本金当年业务同上所述。

（四）运营收益现金净流入设定

每年年末实现运营收益内涵为各运营年度，总收益扣除“经营成本”、“运营测算年度专项债券偿付利息”等两项支出及相关税费的“运营收益现金净流入”。

（五）债券发行期限的设定

根据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要求，本期发行的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资金来源为项目所对应的专项收入。上述各项收入中，除必要的运营成本外，所收取的项目收入优先用于偿还专项债券本息。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第五条专项债券期限为1年、2年、3年、5年、7年和10年，由各地综合考虑项目建设、运营、回收周期和债券市场状况等合理确定;另根据《关于做好2018年地方政府债券发行工作的意见》(财库〔2018〕61号)文的规定，公开发行的普通专项债券，增加15年、20年、30年期限。考虑项目实际情况，本只债券存续期确定为20年。对此，按照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的原则，本期发行专项债券融资项目，按照项目投入运营后专项债券存续年限进行预期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测算。

四、“融资项目”的合规合法性审批情况

本项目已办理完成的前期手续如下：

1.赤峰市自然资源局《关于赤峰市医院新城区分院建设项目一期工程用地预审的批复》（赤自然资发[2020]25 号）；

2.赤峰市自然资源局《关于赤峰市医院新城区分院建设项目一期工程用地选址意

见书》（选字第 150402202000003 号）；

3.赤峰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赤峰市医院新城区分院建设项目一期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赤发改审批字[2021]86 号）；

4.赤峰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赤峰市医院新城区分院建设项目一期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赤发改审批字[2019]124 号）；

5.赤峰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赤峰市医院新城区分院建设项目一期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赤发改审批字[2020]10 号）；

6.赤峰市生态环境环境局红山区分局《关于赤峰市医院新城区分院建设项目一期工程环境影响影响报告书的批复》（赤红环批字[2020]12 号）；

7.《用地规划许可证》（赤自然资红地字第150402202180022）；

8.《工程规划许可证》（赤自然资红建字第150402202110024）；

9.《工程施工许可证》（编号150401202203080101）。

五、“融资项目”审核评估情况

（一）项目收入评估分析

根据《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 号）相关规定，专项债务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通过对应项目专项收入偿还。本期债券偿债资金来源于赤峰市医院新城区分院一期工程项目运营产生的预期净现金流量。本项目收益测算以《赤峰市医院新城区分院建设项目一期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为基础，结合区域人口结构、就医需求趋势、蒙东地区同等级三甲公立医院运营对标数据及现行医疗服务价格、医保支付政策开展预测，合理预估项目运营期收入、支出现金流。

1、收入测算依据

（1）内蒙古自治区医疗保障局《内蒙古自治区医疗服务项目规范与价格（2021版）》、《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医疗服务项目价格目录（2024 年版）》；

（2）国家计委、建设部《建设项目经济评价方法与参数（第三版）》；

（3）赤峰市市域常住人口、就医需求预测、区域内同类三甲综合医院门急诊量、床位使用率、次均费用等行业对标统计数据；

（4）项目实施单位提供的运营基础参数、投资及成本相关基础资料；

（5）国家、自治区现行医疗卫生管理、医保结算等相关政策。

2、收入预测

本项目收益期按项目全生命周期32年确定。项目项下现有存量专项债券期限30年

（2022和2023年度分别发行30年期债券），本次拟新增发行专项债券期限20年。本次自平衡测算以32年为完整测算周期，预测项目全周期内可用于偿债的专项净收益，统筹覆盖存量专项债券、本次新增专项债券全部还本付息资金需求；同步编制32年分年度现金流表，校核各年度项目可偿债净收益对当年全部专项债本息的保障能力，保障债券存续期内偿债风险可控。

本项目运营收入主要来源于分院运营产生的门急诊收入、住院收入。测算假设预测期内医疗服务收费政策、医保支付规则无重大颠覆性调整，医疗服务单价参照现行公立医院收费标准测算。

本项目门急诊、住院综合收费水平，是基于《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医疗服务项目价格目录（2024 年版）》内各医疗服务项目指导价，结合区域三甲医院病种结构、检查治疗项目占比测算的综合平均费用。

⑴门急诊收入

结合本项目可研成果、《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医疗服务项目价格目录（2024 年版）》，对标赤峰地区同等级综合医院门急诊次均费用水平，项目达到设计运营负荷后，正常年份门急诊平均费用为250元/人次，设计日均门急诊量4500 人次。

正常年份门急诊收入 = 日均门急诊人次×次均费用×365天

250 元/人次×4500人次/日×365÷10000=41062.5万元

⑵住院收入

依据项目可研报告、《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医疗服务项目价格目录（2024 年版）》，参考赤峰市域同类公立医院住院运营统计数据，结合公立医院公益属性，项目达纲后正常年份住院平均费用 1200 元 / 床·日，设计日均住院床日 1500 床日。正常年份住院收入 = 日均住院床日 × 床日费用 ×365 天 1200 元 / 床·日 ×1500 床日 / 日 ×365÷10000=65700 万元

达纲正常年份项目运营总收入=门急诊收入 + 住院收入 = 41062.5+65700=106762.5 万元

（3）营运能力预测

新建公立医院存在市场培育周期，就诊流量、床位占用水平随区域群众就医习惯转变、院区配套完善程度逐步提升，无法在投运当年直接达到设计满负荷。结合赤峰市及内蒙古自治区新建三甲医院历史运营数据、项目服务覆盖半径、人口增长预期，分阶段设置运营负荷爬坡假设：

- 运营第 1 年：服务负荷达到设计能力80%；
- 运营第 2 年：服务负荷达到设计能力 85%；
- 运营第 3 年：服务负荷达到设计能力90%；
- 运营第 4 年及以后，稳定维持 95% 设计负荷。

根据以上预测信息，预测期内年度收入情况如下：

预测期内年度收入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运营负荷及收入比重	0%	80%	85%	90%
1.门诊收入	-	32,850.00	34,903.13	36,956.25
单价(元/人次)	250.00	250.00	250.00	250.00
人数(人/日)	4,500.00	4,500.00	4,500.00	4,500.00
1.2 住院收入	-	52,560.00	55,845.00	59,130.00
单价(元/人)	1,200.00	1,200.00	1,200.00	1,200.00
人数(人/日)	1,05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运营收入合计	-	85,410.00	90,748.13	96,086.25

续上表：

项目	2030 年	2031 年	2032 年	2033 年
运营负荷及收入比重	95%	95%	95%	95%
1.门诊收入	39,009.38	39,009.38	39,009.38	39,009.38
单价(元/人次)	250.00	250.00	250.00	250.00
人数(人/日)	4,500.00	4,500.00	4,500.00	4,500.00
1.2 住院收入	62,415.00	62,415.00	62,415.00	62,415.00
单价(元/人)	1,200.00	1,200.00	1,200.00	1,200.00
人数(人/日)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运营收入合计	101,424.38	101,424.38	101,424.38	101,424.38

续上表：

项目	2034 年	2035 年	2036 年	2037 年
运营负荷及收入比重	95%	95%	95%	95%
1.门诊收入	39,009.38	39,009.38	39,009.38	39,009.38
单价(元/人次)	250.00	250.00	250.00	250.00

人数(人/日)	4,500.00	4,500.00	4,500.00	4,500.00
1.2 住院收入	62,415.00	62,415.00	62,415.00	62,415.00
单价(元/人)	1,200.00	1,200.00	1,200.00	1,200.00
人数(人/日)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运营收入合计	101,424.38	101,424.38	101,424.38	101,424.38

续上表：

项目	2038 年	2039 年	2040 年	2041 年
运营负荷及收入比重	95%	95%	95%	95%
1.门诊收入	39,009.38	39,009.38	39,009.38	39,009.38
单价(元/人次)	250.00	250.00	250.00	250.00
人数(人/日)	4,500.00	4,500.00	4,500.00	4,500.00
1.2 住院收入	62,415.00	62,415.00	62,415.00	62,415.00
单价(元/人)	1,200.00	1,200.00	1,200.00	1,200.00
人数(人/日)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运营收入合计	101,424.38	101,424.38	101,424.38	101,424.38

续上表：

项目	2042 年	2043 年	2044 年	2045 年
运营负荷及收入比重	95%	95%	95%	95%
1.门诊收入	39,009.38	39,009.38	39,009.38	39,009.38
单价(元/人次)	250.00	250.00	250.00	250.00
人数(人/日)	4,500.00	4,500.00	4,500.00	4,500.00
1.2 住院收入	62,415.00	62,415.00	62,415.00	62,415.00
单价(元/人)	1,200.00	1,200.00	1,200.00	1,200.00
人数(人/日)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运营收入合计	101,424.38	101,424.38	101,424.38	101,424.38

续上表：

项目	2046 年	2047 年	2048 年	2049 年
运营负荷及收入比重	95%	95%	95%	95%
1.门诊收入	39,009.38	39,009.38	39,009.38	39,009.38
单价(元/人次)	250.00	250.00	250.00	250.00
人数(人/日)	4,500.00	4,500.00	4,500.00	4,500.00
1.2 住院收入	62,415.00	62,415.00	62,415.00	62,415.00

单价(元/人)	1,200.00	1,200.00	1,200.00	1,200.00
人数(人/日)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运营收入合计	101,424.38	101,424.38	101,424.38	101,424.38

续上表：

项目	2050 年	2051 年	2052 年	2053 年	合计
运营负荷及收入比重	95%	95%	95%	95%	
1.门诊收入	39,009.38	39,009.38	39,009.38	39,009.38	1,040,934.38
单价(元/人次)	250.00	250.00	250.00	250.00	7,000.00
人数(人/日)	4,500.00	4,500.00	4,500.00	4,500.00	126,000.00
1.2 住院收入	62,415.00	62,415.00	62,415.00	62,415.00	1,665,495.00
单价(元/人)	1,200.00	1,200.00	1,200.00	1,200.00	33,600.00
人数(人/日)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41,550.00
运营收入合计	01,424.38	101,424.38	01,424.38	101,424.38	2,706,429.38

（二）项目经营成本评估分析

本项目运营成本测算以《赤峰市医院新城区分院建设项目一期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为基础，参照蒙东地区同规模三甲公立医院成本结构、财务核算口径、医疗行业成本占比规律，结合本项目分年度运营负荷爬坡假设开展测算。

核心测算原则：成本区分固定成本与变动成本。原材料（药品、耗材）、燃料动力中随诊疗量变化的部分为变动成本，随当年运营负荷比例同步调整；人员薪酬、固定资产折旧、修理费等属于刚性固定成本，在运营期内不随就诊负荷同比下降。

1.修理费：为建筑物、医疗设备、公用工程设施日常维保、大修支出。本项目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建筑物、公用工程折旧年限取 30 年，医疗设备折旧年限取 10 年，残值率均按 5% 计取。参照公立医院运维经验，修理费按固定资产年折旧额的 30% 进行估算。

项目建成后形成资产合计 223931.90 万元

正常年份修理费 = 223931.90×(1-5%)÷30×30%=2127.35 万元

2.原辅材料费：原辅材料费主要包含药品成本、医用耗材、检验试剂等，为项目核心变动成本，与门急诊、住院诊疗量直接相关。参考内蒙古区域三甲公立医院医疗业务成本结构，药品及耗材综合成本按当年业务收入的 50% 测算，随运营负荷同比例变动。

正常年份原辅材料费 = 106762.50×50%=53381.25 万元

3.工资及福利费：本项目配置人员合计 2400 人，涵盖临床医护、医技、行政、后勤保障等全部在岗人员，属于医院刚性固定人力投入，人员规模不随短期就诊负荷波动调整。参考赤峰地区同等级公立医院薪酬水平，预估人员年均人均工资 12 万元；福利费按工资总额的 4% 计提（含社保、公积金、工会福利等）。

正常年份工资及福利费 = 2400×12×(1+4%)=29952.00 万元

4.燃料及动力费：燃料及动力费包含院区水电费、热力费、医疗设备动力能耗等。医院存在基础保底能耗（24 小时不间断供氧、消毒、照明、重症监护基础能耗），增量能耗随诊疗量变化；本项目简化测算口径参照区内同类三甲医院，按当年业务收入的 2.5% 估算。

正常年份燃料及动力费 = 106762.50×2.5%=2669.06 万元

5.其他费用：其他费用包含办公费、差旅费、邮电通讯费、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业务招待费、技术开发费、审计费、交通工具消耗费、广告及印刷费、垃圾处

置费等。

测算口径：按前述四项成本（修理费、原辅材料、工资福利、燃料动力）合计金额（不含财务费用）的 10% 计取。

正常年份其他费用 =(2127.35+53381.25+29952.00+2669.06)×10%=8812.97 万元

6.折旧费，项目建成后形成资产合计223931.9万元。净残值率按5%，折旧年限按30年

则正常年折旧费用约为：223,931.90*0.95/30=7091.18 万元

7.财务费用：详见表9。

根据以上信息，预测期内年度成本费用情况如下：

预测期内年度成本费用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修理维护费	0	0	0	0
原辅材料费	0	0	0	0
工资及福利费	0	0	0	0
燃料及动力费用	0	0	0	0
其他费用	0	0	0	0
运营成本合计	0	0	0	0
折旧	0	0	0	0
财务成本（债券利息）	354.00	865.00	1085.16	1148.85
合计	354.00	865.00	1,085.16	1,148.85

续上表：

项目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修理维护费		425.47	850.94	2,127.35
原辅材料费	0.00	42,705.00	45,374.06	48,043.13
工资及福利费		29,952.00	29,952.00	29,952.00
燃料及动力费用	0.00	2,135.25	2,268.70	2,402.16

其他费用		7,521.77	7,844.57	8,252.46
运营成本合计		82,739.49	86,290.28	90,777.10
折旧		7,091.18	7,091.18	7,091.18
财务成本（债券利息）	1517.29	1895.80	1895.80	1895.80
合计	1,517.29	91,726.47	95,277.25	99,764.07

项目	2030 年	2031 年	2032 年	2033 年
修理维护费	2,127.35	2,127.35	2,127.35	2,127.35
原辅材料费	50,712.19	50,712.19	50,712.19	50,712.19
工资及福利费	29,952.00	29,952.00	29,952.00	29,952.00
燃料及动力费用	2,535.61	2,535.61	2,535.61	2,535.61
其他费用	8,532.71	8,532.71	8,532.71	8,532.71
运营成本合计	93,859.86	93,859.86	93,859.86	93,859.86
折旧	7,091.18	7,091.18	7,091.18	7,091.18
财务成本（债券利息）	1879.84	1875.15	1875.15	1875.15
合计	102,830.88	102,826.20	102,826.20	102,826.20

续上表：

项目	2034 年	2035 年	2036 年	2037 年
修理维护费	2,127.35	2,127.35	2,127.35	2,127.35
原辅材料费	50,712.19	50,712.19	50,712.19	50,712.19
工资及福利费	29,952.00	29,952.00	29,952.00	29,952.00
燃料及动力费用	2,535.61	2,535.61	2,535.61	2,535.61
其他费用	8,532.71	8,532.71	8,532.71	8,532.71
运营成本合计	93,859.86	93,859.86	93,859.86	93,859.86
折旧	7,091.18	7,091.18	7,091.18	7,091.18
财务成本（债	1875.15	1875.15	1875.15	1875.15

券利息）				
合计	102,826.20	102,826.20	102,826.20	102,826.20

续上表：

项目	2038 年	2039 年	2040 年	2041 年
修理维护费	2,127.35	2,127.35	2,127.35	2,127.35
原辅材料费	50,712.19	50,712.19	50,712.19	50,712.19
工资及福利费	29,952.00	29,952.00	29,952.00	29,952.00
燃料及动力费用	2,535.61	2,535.61	2,535.61	2,535.61
其他费用	8,532.71	8,532.71	8,532.71	8,532.71
运营成本合计	93,859.86	93,859.86	93,859.86	93,859.86
折旧	7,091.18	7,091.18	7,091.18	7,091.18
财务成本（债券利息）	1875.15	1875.15	1874.77	1874.39
合计	102,826.20	102,826.20	102,825.81	102,825.43

续上表：

项目	2042 年	2043 年	2044 年	2045 年
修理维护费	2,127.35	2,127.35	2,127.35	2,127.35
原辅材料费	50,712.19	50,712.19	50,712.19	50,712.19
工资及福利费	29,952.00	29,952.00	29,952.00	29,952.00
燃料及动力费用	2,535.61	2,535.61	2,535.61	2,535.61
其他费用	8,532.71	8,532.71	8,532.71	8,532.71
运营成本合计	93,859.86	93,859.86	93,859.86	93,859.86
折旧	7,091.18	7,091.18	7,091.18	7,091.18
财务成本（债券利息）	1874.39	1874.39	1874.39	1874.39
合计	102,825.43	102,825.43	102,825.43	102,825.43

续上表：

项目	2046 年	2047 年	2048 年	2049 年

修理维护费	2,127.35	2,127.35	2,127.35	2,127.35
原辅材料费	50,712.19	50,712.19	50,712.19	50,712.19
工资及福利费	29,952.00	29,952.00	29,952.00	29,952.00
燃料及动力费用	2,535.61	2,535.61	2,535.61	2,535.61
其他费用	8,532.71	8,532.71	8,532.71	8,532.71
运营成本合计	93,859.86	93,859.86	93,859.86	93,859.86
折旧	7,091.18	7,091.18	7,091.18	7,091.18
财务成本（债券利息）	1874.39	1874.39	1874.39	1874.39
合计	102,825.43	102,825.43	102,825.43	102,825.43

续上表：

项目	2050 年	2051 年	2052 年	2053 年	合计
修理维护费	2,127.35	2,127.35	2,127.35	2,127.35	54,460.24
原辅材料费	50,712.19	50,712.19	50,712.19	50,712.19	1,353,214.69
工资及福利费	29,952.00	29,952.00	29,952.00	29,952.00	808,704.00
燃料及动力费用	2,535.61	2,535.61	2,535.61	2,535.61	67,660.73
其他费用	8,532.71	8,532.71	8,532.71	8,532.71	228,403.97
运营成本合计	93,859.86	93,859.86	93,859.86	93,859.86	2,512,443.63
折旧	7,091.18	7,091.18	7,091.18	7,091.18	191,461.77
财务成本（债券利息）	1874.39	1874.39	1520.39	1009.39	54436.75
合计	102,825.43	102,825.43	102,471.43	101,960.43	2,758,342.15

（三）相关税费预测和基本假设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医疗卫生机构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00]42号第一条“关于非营利性医疗机构的税收政策”规定：对于非营利性医疗机构按照国家规定的价格取得的医疗服务收入免征各项税收，不按照国家规定的价格取得的医疗服务收入不得享受该项政策。

（四）“融资项目”运营测算期自求平衡评估分析

经测算，本项目发行整体债务32年内，运营期内实现累计专项收入2,706,429.38万元，扣除经营成本合计2,512,443.63万元、税金及附加0.00万元，项目总收益合计为193,985.75万元。

本项目总投资135,941.40万元，拟申请专项债券39,224.94万元，其中2022年已成功申请专项债券20,000.00万元，发行期限30年，发行利率3.54%；2023年已成功申请专项债券5,000.00万元，发行期限30年，发行利率3.14%。2024年已成功申请专项债券5,492.00万元，发行期限20年，发行利率2.3%。2025年已成功申请专项债券42.9万元，发行期限15年，发行利率3.51%，2026年一期申请专项债券690.03534万元，本期申请发行8000万元，拟发行期限20年，拟发行利率2.5%。

债券存续期内项目运营净收益对债券本息覆盖倍数为2.08倍。能够保障偿还债券本金和利息，实现项目收益和融资自求平衡达到1.2倍以上。基于财政部对地方政府申请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专项债券的要求，并根据我们对当前国内融资环境的研究，认为本项目可以以较优惠的融资成本完成资金筹措，为本项目提供足够的资金支持，保证项目的顺利施工。同时，运营期收入为后续资金回笼和项目提供了充足、稳定的现金流入，充分满足本项目还本付息要求。

（五）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敏感性分析

依据当前的市场状况及数据，对未来的收益及现金流进行预测，存在不确定性。基于谨慎性原则，下面对债券存续期内收入、成本波动进行敏感性分析，详见下表：

债券存续期内收入、成本波动进行敏感性分析表（单位：万元/倍）

敏感性分析	敏感性变化比率				
收入、成本变动率	-10.00%	-5.00%	0.00%	5.00%	10.00%
经营净收益	2,435,786.44	2,571,107.91	2,706,429.38	2,841,750.84	2,977,072.31
偿债资金合计(A)	2,261,199.26	2,386,821.44	2,512,443.63	2,638,065.81	2,763,687.99
债券还本付息额(B)	-0.10	-0.05	0.00	0.05	0.10
债券本金	174,587.17	184,286.46	193,985.75	203,685.04	213,384.32
债券利息	174,587.17	184,286.46	193,985.75	203,685.04	213,384.32
债券本息覆盖率(A/B)	93,232.20	93,232.20	93,232.20	93,232.20	93,232.20

由以上分析可见， 该项目财务指标良好，能够产生持续稳定的 现金流入，且现金流入能够覆盖专项债还本付息的规模， 从财务角度上分析投资具备可行性。

六、“融资项目”审核评估结论

通过我们对委托方提供的相关资料进行审核，提出“融资项目”审核评估结论如下：

经专项审核评估，我们未发现《项目可研报告》和《融资项目自求平衡方案》中关于“融资项目”计算期各年度现金流的测算结果存在明显的偏差。

基于财政部对地方政府建设融资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专项审核要求，根据我们对当前国内融资环境和资本市场的调研，认为“融资项目”可以以相较商业银行贷款利率更优惠的融资成本完成资金筹措，为融资项目提供足够的资金支持，保证融资项目的顺利实施。同时，融资项目运营收入和财政补贴收入作为项目融资资金还款来源，为项目建设提供了较为充足、稳定的现金流入，能够满足项目建设融资还本付息要求。综上所述，我们认为，在相关对项目收益预测及其所依据的各项假设前提下，本融资项目拟发行的专项债券预期偿债来源能够合理保障偿还融资本息，实现融资项目收益和融资自求平衡债券本息覆盖倍数均大于1.2。

七、潜在影响项目收益和融资平衡结构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根据项目建设方案和运营模式，结合当前国内外经济社会发展环境和项目所在区域经济社会发展趋势，本项目潜在影响项目收益和融资平衡结构的风险及其防范措施主要如下：

（一）影响项目施工进度或正常运营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1.自然环境和施工条件

风险识别:自然环境和施工条件风险主要是指恶劣的自然条件，恶劣的气候和环境，恶劣的现场条件以及不利的地理环境等。项目存在因自然环境和施工条件的因素而形成的风险，如地震，风暴，异常恶劣的雨、雪、冰冻天气等;未能预测到的特殊地质条件，如泥石流、河塘、流沙、泉眼等;恶劣的施工现场条件或考古文物保护等都会造成工期的拖延和财产的损失。

风险控制措施:由自然环境和施工条件造成的风险最好的控制措施是通过购买保险等方式进行风险转移，风险转移是向保险公司投保，将项目部分风险损失转移给保险公司承担，本项目在建设期应按照国家规定强制购买工程一切险，本项目保险费已按规定计入。

2.来源于政府方的风险

风险识别:来源于政府方的风险主要是政府方作为项目管理的甲方，立项手续不完备、招标程序不合规、设计变更频繁、资金来源不落实、监管不到位、验收不及时等。

风险控制措施:政府方，尤其是项目主管部门及项目单位，应做好项目前期立项手续，本项目前期立项手续已完备，不存在立项手续不完备风险，项目单位代表政府加强对项目实施过程的监督管理，合理统筹项目资金，及时根据已完工程量拨付资金，隐蔽工程、关键部位专人现场参与验收，当施工单位提交竣工验收申请报告时，及时组织专业的团队组织竣工验收，确保项目尽早投入使用，进入运营期。

3.来源于施工方的风险因素

风险识别:施工方的风险因素主要由施工技术不当、管理方案不完善导致。管理者及工程人员的水平和工作态度的影响:施工管理不善、发包方、承包方、监理方未形成高效的合作机制:建筑原材料、成品、半成品质量的影响;施工所采用的技术方案、工艺流程、管理组织措施的影响。

风险控制措施:在招标和工程实施中应确保相关人员的素质和水平,特别是设计负责人和专业负责人、总监理工程师、施工项目经理、业主代表及各类管理人员，正式施工之前各方主体做好充分的交底。对工程材料必须严格从招标、签订合同、出厂合格证、进场检测、现场保管、安装调试、工程验收等各个环节把好关，杜绝不合格产品和材料用于安装建设，另要求设计方、施工单位做好项目交底。

4.来源于设计单位的风险因素

风险识别:设计风险主要体现在设计质量、设计变更两个方面。设计质量风险，因设计单位水平不足，导致项目设计不合理，技术方案表达不充分，质量达不到国家相关规范标准要求，或评审、验证不够充分，导致设计缺陷;设计变更会影响施工安排，会导致施工进度延误，造成承包人工期推延和经济损失。

风险控制措施:应拟订规划设计大纲，明确设计质量标准。在设计阶段，设计单位因充分了解项目情况，勘察仔细，因地制宜，评估到位，设计合理、规范满足国家规范、标准，评审环节充分验证、复核仔细，保证设计质量。阶段设计完成后，应进行全面审核，内容包括计划投资、方案比选、文件规范、结构安全、工艺先进性、技术合理性、施工可行性。提交施工图后及时报送进行施工图审查、设计交底和图纸会审。施工中派驻设计代表，明确责任到位，参加防线、验槽、隐蔽工程验收、单项和

总体工程验收等，负责现场解决设计技术问题。对设计变更，尽量提前实现，尽可能把设计变更控制在设计阶段初期，特别是对影响工程造价的重大设计变更，更要用先算账后变更的办法解决，使工程造价得到解决有效控制，同时保证施工进度。

5.来源于供应商的风险因素

风险识别:来源于供应商的风险因素包括选择供应商不当，供应商自担风险的能力较低，劳动力市场、材料市场、设备市场等，这些市场价格的变化，特别是价格的上涨。造成供应商违约，不能按质按量按期完成分包工程，从而影响整个工程的进度或发生经济损失;

风险控制措施:项目在选择供应商时，应选择信誉好、实力强、自担风险能力较高的供应商，或设置合理的调价机制，对价格上涨风险情况进行一定的调价约定，降低供应商违约风险。同时可以通过收取履约保证金的方式，降低违约风险。

6.资金落实情况

风险识别:资金落实风险主要是因融资、拨款等环节的各种客、主观原因，资金不能及时到位，导致项目建设停工或拖延;或是利率变化导致融资成本升高而形成的。

风险控制措施:准确把握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国家及地方产业发展政策，充分利用有利条件，在其变化时及时调整策略。加强对项目的资金管理，落实建设资金，保证工程按期完工。

7.工程事故

风险识别:工程事故风险主要存在于施工过程中，施工中人的不安全行为、物的不安全状态、作业环境的不安全因素和管理缺陷是项目发生工程事故的主要原因，必须采取有针对性的控制措施。

风险控制措施:工程事故问题是建设工程项目的核心问题，存在较大风险。在项目前期招标过程中，选定设计、监理、施工、设备材料供应商时，应把安全和防止质量事故作为重要因素考虑。在审查相关单位设计文件、监理实施细则、施工组织设计、设备招标文件以及签订合同时都应给予足够重视。项目建设期间，必须在安全危险源识别、评估基础上，编制施工组织设计和施工方案，制定安全技术措施和施工现场临时用电方案;对危险性较大分部分项工程，编制专项安全施工方案。应派驻经验丰富的田方代表加强该方面工作，遇到质量、安全隐患及时提出整改要求。

（二）影响项目收益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1.经营风险

风险识别:经营风险是指生产经营的不确定性带来的风险。若项目投入运营后的项目收入未能达到预测值，将影响项目整体收益，对债券还本付息产生影响。

风险控制措施:要求项目单位密切关注项目自身收入情况，保证还本付息资金。因项目取得的专项收入暂时难以实现，不能偿还到期债券本金时，可在专项债务限额内发行相关专项债券周转偿还，项目收入实现后予以归还。

2.市场风险

风险识别:在专项债券存续期内，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国家经济政策变动等因素会引起债务资本市场利率的波动，市场利率波动将会对本项目的财务成本产生一定影响，进而影响项目投资收益的平衡。

风险控制措施:要求项目单位合理安排债券发行金额和债券期限，做好债券的期限配比、还款计划和资金准备。密切关注宏观经济市场，充分与市场机构沟通，选择合适的发行窗口，降低财务成本，保证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

3.财务风险

风险识别:由于项目建设周期相对较长，如果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受市场因素影响，项目施工所需的原材料价格上涨，将导致项目施工成本增加，财务负担加重，进而影响项目建设进度，以及项目建设期内专项债券的利息兑付，因此面临一定财务风险。

风险控制措施: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过程中，在测算项目总投资时已考虑相关风险。同时，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加强项目施工预算管理、招标及合同管理，尽可能控制建设成本。如在项目建设过程中由于建设成本增加，导致财务风险出现，赤峰市人民政府将通过统筹安排财政资金，以调整增加对应项目资本金的方式,确保项目顺利建设以及项目建设期内所发专项债券利息的全额兑付。

4.管理风险

管理风险:准经营性项目建设具有周期长、资金投入大等特点，在实施过程中设计方案的变化、项目管理单位的组织管理水平、项目施工单位的施工技术及管理水平、可能发生的突发性工程事故等因素，会对项目建设产生一定的不确定性。

风险控制措施:要求各项目单位严格按照要求做好设计、勘察工作,选择具有较高技术与管理水平的承建商,督促施工队伍积极学习、引进先进、可靠的施工技术和装备，加强施工安全管理，保证项目工期和质量。

（三）影响融资平衡结果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1.投资测算不准确风险

风险识别:投资测算不准确风险是指在项目收益测算时，基于赤峰市医院新城区分院建设项目一期工程各项收入实现的假设，测算结果可能与实际结果存在一定的差距;此外，测算可能含有不可避免的人为误差。因此，投资测算不准确会影响到项目整体的收入、成本，对债券还本付息造成影响。

风险控制措施:对测算中的基本假设进行合理性评估，应当符合赤峰市经济社会发展的现实情况，并进行压力测试:对投资测算的部分由专业的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复核，尽可能的减小人为误差到可控范围。

2.利率波动风险

风险识别:利率波动风险是指因利率变动，导致附息资产(如贷款或债券)而承担价值波动的风险。由于在本项目中，融资收益平衡专项债券属于固定利率债券。若未来市场利率下降，政府的融资成本相较于当时的市场利率水平则偏高，对其产生不利影响。

风险控制措施:可约定提前还债，降低利率波动带来融资成本变高的风险;若市场利率降低，可通过债券置换对冲利率风险。

八、投资者保护措施

赤峰市人民政府债务规模与其经济发展水平相适应，债务风险稳定、可控。赤峰市人民政府一直高度重视债务管理工作，积极采取有效措施，不断完善相关制度，着力控制债务规模，有效防范和化解财政金融风险。

（一）建立健全债务管理制度。大力推进健全债务管理规则制定。对债务管理做了全新的规定:一是实行限额控制、统一举借。各级政府举债，需在中央批准的限额内由自治区级政府统一发行政府债券，全区举债额度由区政府报区人大或其常委会批准，除此之外各级政府不得以其他任何方式举债。二是纳入预算管理。各级政府要将一般债务收支纳入公共预算管理，将专项债务收支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强化监管，并实行债务公开。三是强化监督机制。建立债务风险预警机制和常态化债务审计机制，将政府性债务管理纳入区政府年度目标责任考核范围，强化责任追究，逐步形成“借、用、还”相统一的政府性债务管理机制。

（二）积极做好政府债券自主发行工作。按照中央有关政策要求，开展债务统计清查，债务控制，债券申请等工作，与债权人、债务人、各级财政部门进行了三方数据核对，顺利完成了全年各批次政府债券发行。同时对债券资金使用、拨付、会计核

算等后续工作提出明确要求，切实加强债券资金管理。

（三）完善债务统计制度和风险预警机制。近年来，赤峰市人民政府参加上级有关部门进行了债务统计软件培训，明确操作要求，统一填报口径，规范数据填报工作，强化财政部门对填报数据的审核力度，确保债务数据能全面、准确、真实反映全市政府性债务情况，实现对政府性债务的全口径管理和动态监控。在摸清债务底数的基础上，确定了偿债计划，加大偿债力度，逐步降低债务风险，确保政府性债务规模适中、风险可控。

（四）建立债务考核约束机制。近年来，赤峰市进一步加强了政府性债务管理的考核力度。今后将每年对赤峰市债务风险预测并上报上级政府;将政府性债务管理和风险情况作为一项硬指标，纳入年度目标责任考核范围，对违规举债、管理不力、风险大幅攀升的部门，追究主要负责人的责任。

九、资金管理方案

项目本级人民政府、财政局、主管部门、项目建设单位建立起完善的专项债券资金使用管理制度，明确各部门职责，加强债券资金使用监管，组织开发新增债券资金绩效评价工作，确保债券资金合规使用，提高债券资金使用效率，保障投资者合法权益。

本项目严格执行专项债券资金专款专用的原则，将建立明确主管部门及职责，执行严格的流入管理和流出管理制度，并按照(财预〔2017〕89 号)以及(中发〔2018〕34 号)文的要求进行绩效评价，加强资金的使用与管理。

（一）主管部门及职责

1.加强部门监督

本项目行业主管部门为赤峰市卫生间看委员会,主要职责为负责按照赤峰市医院新城区分院建设项目一期工程建设要求并根据建设任务、成本等因素，做好专项债券项目的规划期限、投资计划、收益和融资平衡方案、预期收入等测算，做好本项目专项债券年度项目库与政府债务管理体系的衔接，配合做好专项债券发行各项准备工作，加强对项目实施情况的监控，并统筹协调相关部门保障项目建设进度，如期实现专项收入。

督促和保证项目对应产生的政府性基金收入和用于偿还专项债券本息的专项收入及时足额缴入国库，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确保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资金安全。

2.加强债券项目监督

各债券项目主管部门要对项目实行跟踪管理，定期或不定期的对资金使用和项目进展情况进行监督检查，督促建设单位加强资金和项目管理。

督考部门应加大债券项目督查力度，不定期组织相关部门开展专项督查。发改部门应加强债券项目立项监督，督促部门履行基本建设程序。

财政部门要认真履行财政监督检查职责，将财政监督工作贯穿到资金的分配、使用、管理和效益分析全过程，实行项目跟踪问效机制，建立事前审核、事中监控督查、事后检查评价制度，对债券资金安全性、合规性和绩效情况跟踪问效。

审计部门要对债券资金的分配、使用、管理和效益情况进行重点审计监督。

对债券项目监督中发现的问题，有关部门应按规定监督主管部门进行整改，并及时报告债券项目管理领导小组。领导小组办公室应下达债券项目整改“督办单”，督促相关部门进行有效整改。整改责任部门应及时组织整改，并将整改落实情况形成整改“报告单”，及时报告债券项目管理领导小组及有关部门。

对相关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在债券项目、资金管理中违反有关规定或者对问题整改落实不力的，按照《预算法》、《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二）资金流入管理

项目资金流入主要包括资本金、债券资金和项目收入流入。本项目资本金主要来源于财政资金。对于已到位的项目资本金，应严格按资金需求进度进行支付。

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到位后，由赤峰市财政局及时将债券资金拨付至项目主管单位，由项目主管部门统一监督管理。在商业银行开立独立于日常经营账户的债券资金管理专用账户(以下简称债券资专户)，专账核算，专款专用，不得挪用，用于专项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及划转。

本项目收入专款专用，用于本项目债券本息的偿付。

（三）资金流出管理

本项目资金流出主要包括项目建设投资支出、债券本息偿付和项目运营成本。关于建设投资等投资支出，负责实施的施工单位按照进度提出申请，并报送监理单位、项目单位，施工单位需如实填写专项债券资金支付审批表、已完工程量、综合单价、变更、索赔凭证、工程进度等要件，并抄送项目单位，经项目单位同意后，必要时引入第三方审计单位协助工程量及工程费用的支付，方可从专用账户中拨付资金。关于债券本息偿付，项目收入实现后，由项目单位准备需要到期支付的债券本息，并将项

目收益转至市财政局，由市财政向自治区财政缴纳本期应当承担的还本付息资金。

项目运营成本严格按计划支出，预算外支出要上报审批。

（四）资金预算绩效评价

市财政局将按照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 号)文的要求，将专项债券资金的使用纳入到项目主管单位的绩效评价范围之内，绩效评价结果将决定债券资金的拨付额度及拨付进程及同类项目政府专项债的再次申报批复。

十、审核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根据本项目的发生背景和委托目的，本项目专项审核并非执行审计程序，因而不能提供审计之保证，以及发表审计意见。

（二）由于预期事项通常并非如预期那样发生，并且运营测算期限较长，预测参数发生变化可能形成实质性影响，导致实际结果可能与预测性财务信息存在差异。

（三）本项目专项审核评估结论，是在委托方所提供的相关申报资料基础上进行审核确认的。委托方应对报审资料的合法性、真实性、相关性和准确性负责。

十一、本报告的使用范围

本专项评估报告仅供委托方和政府有关部门对委托人申请发行2026年内蒙古自治区政府专项债券时参考使用，不得用于本报告所限定范围以外的其他用途，委托方及相关当事人因使用报告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专项审核评估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所在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内蒙古珏诚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中国·呼和浩特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六年十月二十一日

内蒙古珏诚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出具财务评估报告的承诺函

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

内蒙古珏诚会计师事务所(以下简称“本所”)受赤峰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的委托，为赤峰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出具内珏诚咨字[2026]第16号《内蒙古自治区政府专项债券赤峰市医院新城区分院建设项目一期工程财务评估报告》(以下简称“财评报告”)。

根据我方与委托人签订的合同约定，委托人的责任是提供与本项目相关的审核资料，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和准确性负责:我方的责任是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相关服务业务准则，对上述资料实施专项审核评估工作并出具财评报告。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执行审核评估工作。我方承诺:对内蒙古自治区政府专项债券赤峰市医院新城区分院建设项目一期工程财务评估报告中，我方基于委托人所提供资料及数据得出的相关分析、结论等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负责。

特此承诺

内蒙古珏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二〇二六年十月二十一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52222797195799L

营业执照

（副 本）(1-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内蒙古珏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　　型　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姜明磊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财务咨询；税务服务；企业管理咨询；财政资金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会议及展览服务；市场营销策划；网络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办公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出　资　额　壹佰万元（人民币元）

成立日期　2007年03月09日

主要经营场所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迎新路街道丁香路7号办公园区5号楼

登记机关

2023 年 12 月 12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内蒙古珏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内蒙古珏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姜明磊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迎新路街道丁香路7号办公园区5号楼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5150073

批准执业文号：内财会[2007]63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7年7月16日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

2024年 1月 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内蒙古珏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　　名 Full name	姜明磊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67-09-21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吉林中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222324196709217512

内蒙古珏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姜明磊 220800061111

证书编号：22080006111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08 年 12 月 26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08年度任职资格检查合格

2009 年 2 月 26 日 /y /m /d

5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7 年 9 月 14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7 年 9 月 14 日 /y /m /d

10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3 年 12 月 12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内蒙古珏诚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3 年 12 月 13 日 /y /m /d

11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　　名 Full name	史月清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7-06-06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内蒙古瑞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150204770606121

内蒙古珏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史月清 150200280003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150200280003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2 /y 12 /m 20 /d

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3 年 /y 4 月 /m 10 日 /d

年检专用章

5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内蒙古瑞驰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4 年 /y 03 月 /m 07 日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内蒙古珏诚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4 年 /y 04 月 /m 09 日 /d

10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y 月 /m 日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y 月 /m 日 /d

11